

“假古董”如何卖出古董价?

——知情人披露南京十竹斋拍卖行“秘闻”



□新华社记者 蒋芳

搞了30多年收藏的画家沈女士最近发现自己上当了：2011年春拍会上，她从南京十竹斋拍卖公司花了将近24万元拍回的一件清代翡翠手镯，戴了半年多，经朋友提醒，拿去一家机构鉴定，原来这宝贝并不是古董，而是十足的假货。

一件劣质品是如何变身“清·翠手镯”的？沈女士向新华社记者讲述了一些拍卖行与造假者合作引人上钩的“高招”。



瞒天过海——用现代工艺制作“假古董”

近年来，类似沈女士遭遇的拍卖纠纷并不少见。然而，能将十足的劣质品“一拍”而身价千倍的却不多见，况且竞拍的还是搞了30多年收藏的画家。

沈女士对记者说，出于对翡翠的喜爱，加上近年来翡翠投资行情的火爆，她拍得这件手镯后又从其他古玩卖家手中购买了数件翡翠首饰。由于朋友的提醒，她将这些翡翠首饰送到了珠宝鉴定中心，鉴

定下来果然其中一些有问题。但出乎意料的是，问题最大的竟然是那件从拍卖行拍回来的宝贝“清·翠手镯”。

鉴定证书显示，这件所谓的古董A货翡翠，不仅不是古董，还是处理品。“是行业上俗称的‘B+C’货，经过充胶和着色处理过的。”江苏省质量技术监督南京大学珠宝产品质量检验站专家张学云说。

“这是典型的现代物理化学技

术，就此推断手镯年代不会太久。”江苏省黄金珠宝检测中心主任朱德茂说。

据业内人士分析，造假者选取普通的翡翠底料打磨成手镯，经强酸浸泡一段时间，可以泡掉天然的杂质；然后在空隙中加入透明的“胶”，使其质地通透；再经过热处理、人工上色，手镯就有了黄、绿两种颜色。如此这般，一个普通的灰白底色的手镯，就变成了“A货手镯”。

无中生有——以精美宣传“引人入胜”

十竹斋号称有三四百年的历史。据了解，2004年，经南京市文物公司授权，十竹斋拍卖有限公司成立。

在沈女士提供的十竹斋2011年春拍图录上，记者看到了这件拍号140的“清·翠手镯”。图录上描述这件拍品为“翡翠手镯，圆形，玉质晶莹，含黄、绿两色，色彩浓艳，青翠欲滴”。拍卖底价为5万元至7万元。

除了规定程序的分发图录、媒体宣传之外，针对特定的拍品，拍卖公司会在前期找一些专家写论文肯定其艺术地位，或请专家就某一拍品在网上展开激烈讨论，或私下对意向购买者拍胸脯担保，等等。

沈女士丈夫向记者描述了那天拍卖的情况：“我和爱人搞书画收藏已有30多年，与十竹斋合作也有近

10年。2011年的春拍是我们第一次涉足翡翠制品领域。当天拍这件手镯的还有两对夫妻，因为妻子喜欢，我就一路举牌，最终以21万元的价格拍下，加上付给拍卖行的佣金，共计花费近24万元。当时发现‘清·翠手镯’没有证书，十竹斋的肖经理向我保证，来源很可靠。出于信任，我们就没有放在心上。”

明修栈道——借拍卖规则逃避责任

得知是赝品的沈女士大吃一惊，立即联系卖家要求退货。然而拍卖行拒绝了她，理由是《拍卖规则》上写明：“本公司对拍卖品的真伪及品质不承担瑕疵担保责任。竞买人及其代理人应亲自审看拍卖品原物，对自己竞投某拍卖品的行为承担法律责任。”

买家发现拍品有假找上门来，拍卖公司先表示联系卖家进行协调；看拖不过去就拿出《拍卖规则》做挡箭牌，称其有权决定，通过拍卖品图录、新闻媒体或其他载体对任何拍卖品作任何内容说明或评价等，其所有解

释都在表明一点：拍卖行不承担任何责任与义务。

北京荣宝拍卖公司总经理刘尚勇告诉记者，之所以有这样“不保真不担责”条例的出现，原因主要还在于文物艺术品的真伪难以认定，尤其是古玩，专家意见往往难以统一，真假缺少标准。但不可否认，一些行业内的害群之马在利用免责条例为自己的不法行为作掩护。

沈女士一再要求拍卖行提供卖家相关信息，由她自己找卖家进行索赔。十竹斋拍卖公司却表示：“本公司

有义务保护委托人的秘密。”

这位女画家说：“翡翠有国家标准，能够检测出真伪，拍卖行拒不退款，又不提供卖方信息。这是不是知假售假，与造假者沆瀣一气？”

北京博观国际拍卖有限公司巴经理认为，免责条款只适用于那些难以辨明真伪的范畴。翡翠等珠宝类制品既然有国家标准，是能够而且应当保真的，此时再提免责条款，就有滥用之嫌。

由于忍无可忍，这位女画家表示，为了讨回公道，她决定起诉十竹斋。



绘图 雅琦

快评

艺术品收藏投资为何“步步惊心”？

□新华社记者 蒋芳

近年来，关于艺术品收藏投资的负面新闻不绝于耳，无论是在画廊市场还是在拍卖市场，制假、拍假、鉴假的事件时有发生，买家吃亏上当的事更是层出不穷。为何这一行业频频陷入舆论漩涡？藏家如何修炼才能不被浮云遮望眼？

中国收藏家协会特邀顾问、江苏省收藏家协会会长徐湖平表示，如今的艺术品收藏和拍卖市场可以用四个字概括——乱象丛生，围绕这个行业的人与机构都正遭遇着空前的诚信危机：

第一，专家靠不住。从“金缕玉衣”到“汉代玉凳”，如此惊天骗局中涉及的专家往往都是权威，然而为何普通人都具备的常识这些专家却“浑然不觉”？答案不言而喻。第二，证书靠不住。收费的艺术品鉴定证书已经泛滥成灾，一些鉴定机构、鉴定中心为了能够收取费用，一般都鼓励文物、艺术品收藏者、投资人开鉴定证书，然而真伪却无法保证。第三，拍卖公司靠不住。从私人古玩商手中买东西不靠谱很正常，理应相对比较稳妥的拍卖行、画廊却也屡次身陷假拍、拍假的风波，令投资者越陷越深。

什么都不靠谱，一个不当心就只能认栽。为何在艺术品收藏投资领域陷阱频现、“步步惊心”？

北京荣宝拍卖公司总经理刘尚勇认为，艺术品市场惊人的利益、不断涌现的财富神话无疑是重要原因。据了解，随着国内经济的发展，艺术品收藏拍卖市场空前红火，很多东西一两年就升值数倍，加上《鉴宝》等节目的火爆，刺激民间收藏越来越火。然而，经年累月下来，真品、精品往往早已“名花有主”，民间玩家光靠“捡漏”已无法满足。面对庞大的市场需求，拍卖机构与造假者勾结日益密切，逐步形成了完整的造假、拍假一条龙。他们

有成熟的造假技术，能骗过高科技检测手段；能给赝品编造出离奇的故事，从而身价百倍；能请顶级专家出鉴定证书，指鹿为马……

中国的古董收藏业由来已久，从清代起已逐渐形成了一种收藏看眼力，买到赝品自认倒霉的潜规则。然而，在市场经济日益成熟、法律法规日益完善的今天，艺术品拍卖市场上的乱象纷争过后，制假机构、拍卖公司、鉴定“专家”却为何安然无恙？

业内人士分析，根本原因还在于他们手中都不缺少“挡箭牌”。不仅各大拍卖行自行制定的拍卖规则充斥着自我保护的“霸王条款”，现行拍卖法第六十一条“拍卖人、委托人在拍卖前声明不能保证拍卖标的真伪或者品质，不承担瑕疵担保责任”更成为拍卖公司逃脱责任的“免死金牌”。同时，拍卖法又明确指出，拍卖公司有权保护委托人信息。这意味着，拍卖公司可以拒绝提供赝品的来源，保护了造假者不被曝光。而鉴定专家的“挡箭牌”则是“专家的鉴定结果只代表个人学术观点，看错了东西也不用负法律责任”。只要他不爱惜名声，更在意金钱，汉代人都能坐上“玉凳”了，还有什么样的鉴定结果不可能出现？

刘尚勇认为，当行业法律法规不甚完善的时候，行业自律非常重要。一些知假拍假的拍卖公司不可能长久，其竞争力只会日益衰减，而负责任、讲诚信的拍卖公司都会珍惜自己的名誉，把好自己手中的这道关。

徐湖平等相关专家则认为，在巨大的利益驱动下，仅呼吁从业者严格自律是无济于事的。解决的根本还在于现行法律法规的完善和细化，尽快建立起艺术品科学鉴定的评估体系和定价体系，否则公众对这样的行为永远只能停留在道德控诉的范畴。